

珠海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

关于更改遴选会计师事务所承担 2017 年 下半年度中小微企业“四位一体” 融资贷款贴息项目会计 审核遴选原则 的通知

各有关会计师事务所：

根据有关要求，现对《关于遴选会计师事务所承担 2017 年下半年度中小微企业“四位一体”融资贷款贴息项目会计审核的通知》（珠科工信〔2018〕110 号）中的“采取低价者成交的原则确定承担单位”遴选原则，更改为“采取合理低价者成交的原则确定承担单位”的遴选原则。

特此通知。



2018年2月6日
